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泰凌醫藥」)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3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3	31,297	7,366
銷售成本		(25,591)	—
毛利		5,706	7,36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91	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7,893	11,037
銷售開支		(55)	—
一般及行政開支		(7,045)	(10,109)
融資成本		(6,005)	(13,09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溢利／ (虧損)	5	785	(4,796)
所得稅開支	6	(124)	—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661	(4,796)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扣除稅項)	12	—	(816)
期內溢利／(虧損)		661	(5,6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61	(4,79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816)
		661	(5,6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	0.03分	(0.21)分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0.04)分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0.03分	(0.25)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期內溢利/(虧損)	<u>661</u>	<u>(5,612)</u>
其他全面虧損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的滙兌差額	<u>(7,511)</u>	<u>(4,525)</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u>(7,511)</u>	<u>(4,525)</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6,850)</u></u>	<u><u>(10,137)</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6,850)</u>	<u>(8,663)</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1,474)</u>
	<u><u>(6,850)</u></u>	<u><u>(10,137)</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以人民幣列示)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6	944
無形資產		198	19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20,853	312,960
預付款項	8	2,160	2,160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93	586
		<u>324,360</u>	<u>316,845</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8,613	10,757
現金及銀行結餘		5,791	1,520
		<u>14,404</u>	<u>12,277</u>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57,631	152,910
租賃負債		145	634
銀行及其他借貸	10	352,878	340,708
財務擔保合約	11	170,713	170,713
應付稅項		248	122
		<u>681,615</u>	<u>665,087</u>
<b>流動負債淨額</b>		<u>(667,211)</u>	<u>(652,81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42,851)</u>	<u>(335,965)</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309	382
銀行及其他借貸	10	3,255	3,218
		<u>3,564</u>	<u>3,600</u>
<b>負債淨額</b>		<u>(346,415)</u>	<u>(339,565)</u>
<b>權益</b>			
股本		1	1
儲備		<u>(346,416)</u>	<u>(339,566)</u>
<b>總資本虧絀</b>		<u>(346,415)</u>	<u>(339,565)</u>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研究與開發、銷售及分銷醫藥產品，以及向供應商提供市場推廣及宣傳服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前稱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除另有說明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一致。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概無進展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編製或呈列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 (b)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淨額約人民幣661,000元，而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67,211,000元及人民幣346,415,000元。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56,133,000元，其中約人民幣352,878,000元將於2024年6月30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不受限制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5,791,000元。

所有上述條件顯示存在多項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存在重大疑問。

鑑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和表現以及其可用的融資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足夠財務資源進行持續經營。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壓力，並改善其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措施：

- (i) 本集團已積極與貸款人進行磋商，以重續及延長其他借款。具體而言，本集團目前正積極與貸款人協商延長逾期借款的還款日期，以及豁免遵守若干借款的貸款協議所載的若干限制性契諾；
- (ii) 本集團正在發展成為涵蓋骨科診療全程管理的綜合性平台企業；
- (iii)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通過人力資源優化及控制資本開支等多種渠道控制行政成本；及
- (iv) 本集團正積極與外部各方磋商獲取新的融資來源或戰略資本投資，以撥付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並改善流動資金狀況。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公司管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批准之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到期時的財務責任。因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經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儘管如此，本公司管理層能否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產生財務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

- (i) 與本集團現有貸款人成功協商，相關貸款人及本集團債權人不會採取任何行動要求立即償還拖欠借款的本金及利息；
- (ii) 成功發展成為一家涵蓋骨科診療全程管理的綜合性平台企業並擴大其市場份額；
- (iii) 成功獲得新融資來源，以於到期日償還該等借款；及
- (iv) 在未來十二個月內於有需要的情況下成功獲得新的融資來源或戰略資本投資。

倘若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則未必能繼續按持續經營業務基準經營，將需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的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 3. 分部資料及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按有關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檢討之本集團成份之內部報告基準識別經營分部，以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檢討本集團之整體財務表現，其產生的收益僅來自通過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生產及銷售本集團的品牌產品及非專利藥品。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乃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釐定，並由主要經營決策者檢討以評估表現。本集團的業務被視為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即自有產品生產及銷售。因此，除下文外，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數字服務及銷售代理費收入	<u>31,297</u>	<u>7,366</u>

所有客戶合約收益按時間點基準確認收益的時間，即於客戶取得本集團轉移之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收益。本集團客戶合約中之所有餘下履約責任為一年期或以下。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予該等未履約合約之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 地區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香港	30,793	-
中國	504	7,366
	<u>31,297</u>	<u>7,366</u>

##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客戶A	-	7,366
客戶B	30,793	-
	<u>30,793</u>	<u>7,366</u>

## 4.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2	1
其他收入	289	-
	<u>291</u>	<u>1</u>

##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	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04	439
無形資產之攤銷	-	180
	<u>511</u>	<u>622</u>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b>本期稅項</b>		
— 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124	-
	<u>124</u>	<u>-</u>
<b>所得稅開支</b>	<u>124</u>	<u>-</u>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2023年：無)。

根據香港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2023年：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2023年：16.5%)的稅率徵稅。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2023年：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相當於約258,000美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2023年：8.2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相當於約258,000美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2023年：16.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當中計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予的稅務優惠。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後涉及的金額對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按25% (2023年：25%) 的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7. 每股虧損

### 來自持續及終止確認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及終止確認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基於以下數據：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溢利／(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虧損)	661	(4,7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終止確認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	—	(816)
用於計算來自持續及終止確認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期內溢利／(虧損)	<u>661</u>	<u>(5,612)</u>
<b>普通股加權平均數</b>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640,895</u>	<u>2,244,493</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具有反攤薄影響的購股權。因此，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5,488	10,052
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u>	<u>-</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5,488	10,05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u>5,285</u>	<u>2,865</u>
	10,773	12,917
減：非流動部分預付款項	<u>(2,160)</u>	<u>(2,160)</u>
	<u><b>8,613</b></u>	<u><b>10,757</b></u>

貿易應收賬款一般於開立賬單日期後60日至180日到期支付。於財務狀況表日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經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開立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5,488	-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	10,052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	-
超過一年	<u>-</u>	<u>-</u>
	<u><b>5,488</b></u>	<u><b>10,052</b></u>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一年內結清或須按要求償還。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551	974
應付一間前附屬公司款項	29,600	29,265
應計員工成本	2,024	1,555
應計董事袍金	3,104	2,8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936	16,533
應付利息	104,416	101,721
	<u>157,631</u>	<u>152,910</u>

於財務狀況表日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	-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	-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	974
超過一年	551	-
	<u>551</u>	<u>974</u>

## 10. 銀行及其他借貸

銀行及其他借貸詳情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流動</b>		
有抵押其他借貸	30,692	30,345
無抵押其他借貸		
—其他借貸	307,026	293,259
—公司債券	15,160	17,104
	<u>352,878</u>	<u>340,708</u>
<b>非流動</b>		
無抵押其他借貸	3,255	3,218
	<u>356,133</u>	<u>343,926</u>

## 11. 財務擔保合約

根據附註12所披露之破產重整，本公司為蘇州第壹製藥有限公司(「蘇州第壹製藥」)及其附屬公司的銀行借款及一筆其他借款提供財務擔保，於轉讓完成日期的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48,073,000元及人民幣58,030,000元。

兩位貸款人向法院申報未結算結餘，而法院於2023年7月6日裁定核准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83,156,000元及人民幣60,789,000元。根據法院批准的破產重整方案，於管理人對蘇州第壹製藥及其附屬公司的出售資產進行多輪拍賣後，全體債權人有權收取還款分配。

本公司董事認為，倘還款分配無法悉數償還核准金額，則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將對獲擔保借款承擔責任。本公司可能需要償還剩餘未付結餘。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財務擔保合約指財務擔保的公允值，由本公司管理層根據蘇州第壹製藥未來拍賣中售出資產的公允值以及參照蘇州第壹製藥股權轉讓時完成的首次還款分配的還款分配比例確定。

因此，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確認約人民幣133,008,000元及人民幣37,705,000元之財務擔保合約。

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磋商財務擔保總額約人民幣37,705,000元的其他借款。除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貸款人就該等財務擔保對本公司採取任何索賠行動。

下表列示財務擔保合約的結餘：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u>170,713</u>	<u>170,713</u>

## 12. 破產重整

### 轉讓全資附屬公司蘇州第壹製藥的全部權益

於2022年8月29日，一家中國商業銀行通過法院對蘇州第壹製藥提起訴訟，指控其違反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根據索賠聲明，該銀行要求蘇州第壹製藥償還所有未償還貸款本金約人民幣160,000,000元及相關利息。

於2023年4月27日，法院受理蘇州第壹製藥的破產重整(「破產重整」)申請，並委任管理人(「管理人」)執行破產重整。

根據破產重整方案，蘇州第壹製藥的全部股權及相關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客戶名錄及資源及生產認證)轉讓予身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由管理人挑選的新投資者(「投資者」)，代價為人民幣1元。

此外，投資者向管理人支付了人民幣355,000,000元的補償金，用於清償部分債權人結餘及其他重整開支(如審核費、估值費、管理費等)(「首次還款分配」)。首次還款分配後，蘇州第壹製藥的應收賬款、存貨及股權以及其附屬公司的資產將進行拍賣，代價及其剩餘現金及銀行結餘將進行第二次還款分配(「第二次還款分配」)，支付予債權人。

已於2023年8月1日完成向投資者轉讓股份。管理層認為，在投資者付款之前，破產重整方案尚未得到雙方同意及生效，因此本集團將蘇州第壹製藥直至2023年8月1日的財務資料綜合入賬。

蘇州第壹製藥從事包括舒思、卓奧等多個品牌產品的生產銷售，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本集團貢獻了大部分收入，因此，出售完成後，其為本集團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蘇州第壹製藥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間的業績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作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綜合損益的一部分重新呈列。

## 蘇州第壹製藥損益表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75,243
銷售成本	<u>(30,306)</u>
毛利	44,937
其他收入及收益	757
其他虧損	(39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03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4,283)
融資成本	<u>(20,797)</u>
除所得稅前虧損	(816)
所得稅開支	<u>-</u>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間虧損，扣除稅項	<u><u>(816)</u></u>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間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310
—一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u>786</u>
	<u><u>4,096</u></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84
無形資產攤銷	<u><u>663</u></u>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間現金流量如下：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76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26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718

### 13. 股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宣派或支付股息(2023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泰凌醫藥在骨科治療領域已經運營了10年以上，為超過10,000家各類骨科終端醫療機構提供服務，擁有豐富的終端藥品推廣、優秀的團隊管理經驗和渠道網絡資源。我國人口老齡化的加深將在一定程度上促進中國骨科市場的發展，未來骨科市場前景非常廣闊。本集團將抓住國家推動骨科發展的新時代機遇，從2023年開始，通過聚焦公司的核心能力和資源，創新地打造一個骨健康**4M(藥品、跨境電子健康、醫療器械、醫療數字平台)**模型。建立福艾蒙的「專業骨科健康平台」，大力發展涵蓋骨科疾病藥品和保健品供應與推廣、骨科疾病康復管理以及數字醫療全過程閉環治療和管理平台的業務模塊。

於2023年，本集團完成業務重組，將其重心從重資產行業轉移到輕資產行業。同時，本集團積極加強成本管理並提升其財務穩健性。在去年轉型工作的基礎上，本集團致力於重振經營、控制虧損、管理開支，並最大限度地提高財務穩定性。隨著本集團債務重組結束，蘇州第壹製藥的業務已從本集團剝離。自2023年起，我們以4M模式為戰略重點，重整業務。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收入約為人民幣31.3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3.9百萬元。

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5.7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錄得純利約人民幣0.7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3百萬元。

## 展望

本集團已發展成為一家覆蓋骨科診療全程管理的綜合性平台企業。本集團已獲得部分醫療產品或授權，旨在提供骨健康領域的多種專科藥物組合。該平台亦將提供綜合醫療服務，利用人工智能搭建骨健康多方供需橋梁，整合醫療設備及康復治療，提供不同層次的全方位醫療服務，同時提供個性化定制醫療。

中國人口老齡化速度之快、規模之大前所未有。2019年，中國老齡人口佔比達到12.6%。到2022年，中國將進入深度老齡化社會，佔比超過14%。2033年前後，將進一步過渡到超高齡社會，佔比超過20%。隨後，老齡化人口將繼續快速上升，到2060年將達到35%左右。考慮到這一人口發展趨勢所帶來的大量患者，我們認為中國的骨質疏鬆症市場潛力巨大。

本集團骨科藥品業務深耕中國醫藥市場多年，積累了大量的骨健康用戶，並與各級醫療機構建立了長期的合作關係。於業務重組後，本集團目前已設立四個平台，即藥品銷售服務平台、跨境健康平台、醫療器械推廣平台、醫療數字服務平台。該等平台全部將於2024年至2025年於市場上推出。

藥品銷售服務平台：本公司已經收購一隻骨科疼痛治療專利藥品一個，目前正在註冊當中，預期在2024年實現上市銷售。本公司代理骨質疏鬆治療藥品2個，其中1個已簽訂代理服務合同，開始推廣。在談產品2個，預計今年能夠簽約合作協議。我們今年開始推出全新的骨病健康品牌，幫助本公司及合作夥伴提高市場滲透率、增強品牌價值並實現商業目標。

跨境健康平台：本集團在北美、亞太區域及中國國內已經建立了骨科大健康品牌及研發產品，已擁有3個自有產品和10餘個國際品牌的代理產品，覆蓋國內和國際市場的跨境平台，目前在京東、天貓、拼多多等各大電商平台上陸續銷售產品。

醫療器械推廣平台：利用現有管道和團隊，我們與國內一家大數據人工智慧診斷公司合作，在中國內地及亞太區域的醫療機構推廣銷售骨質疏鬆診斷設備與檢測服務。同時與國內一家體外診斷公司合作，在中國內地的醫療機構推廣銷售骨代謝檢測儀器、試劑及檢測服務。所有該等業務已簽定合同，目前在準備階段。

醫療數字服務平台：我們建立骨健康數字醫療服務平台和骨健康產品供需平台。該平台旨在為骨健康產品製造商及分銷商、臨床醫療機構及骨健康消費者提供數字推廣服務，其中包括為行業公司提供以下服務：1)醫學快訊，2)創作醫學視頻及文章，3)醫學會議內容及報導及4)市場調查及推廣業務。我們的目標是成為國內最大的骨健康領域數字化醫藥資訊服務提供商。2024年上半年已經為1家企業提供服務，逐步拓展以接觸更多使用者。

## 重組轉型

泰凌集團的投資業務包括自2021年起，投資A股上市企業康辰藥業旗下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康辰生物」)，本集團投資人民幣2.277億元，佔有25.3%的股權，每年獲得超人民幣2,000萬元的分紅。

泰凌集團原有的骨科藥品業務深耕中國醫療市場多年，積累了大量的骨病用戶，並與各級醫院及藥店建立了長期且良好的合作關係。此次本集團經過2年的重組和籌備，通過聚焦公司的核心能力和資源，制定了骨健康4M(藥品、跨境電子健康、醫療器械、醫療數字平台)模型的發展規劃。建立福艾蒙的「專業骨科健康平台」，大力發展涵蓋骨科疾病藥品和保健品供應與推廣、骨科疾病康復管理以及數字醫療全過程閉環治療和管理平台的業務模塊。

## 財務回顧

### 收益

#### 數字醫療服務及藥品代理

本公司為骨健康產品製造商及分銷商、臨床醫療機構及骨健康消費者提供數字醫療服務及藥品代理服務。

期內收益約為人民幣31.3百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7.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9百萬元或76.4%，其收益增加乃由於2024年新業務的啟動所致。

#### 銷售成本及毛利

銷售成本包括所提供服務的成本。期內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5.6百萬元，而同期並無該等銷售成本。收益增加乃由於2024年新業務的啟動所致。

期內毛利約為人民幣5.7百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7.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或約23.0%。

####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包括其他借貸的利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減少約人民幣7.1百萬元或54.2%至約人民幣6.0百萬元，相比2023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3.1百萬元。融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借貸金額較2023年同期減少。

## 稅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0.1百萬元(2023年：無)。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0.7百萬元(2023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4.8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庫務政策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維持持續經營能力，有助本集團進行適當的產品定價並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繼續為本公司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福利。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結構，並經考慮經濟狀況變動、日後資金需求、當前及預期的盈利能力及營運現金流量、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而作出調整。本集團密切監控其負債對資產比率(即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值)。

###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的香港及中國附屬公司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進行的銷售活動及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若干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匯兌收益。目前，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其他借款及銀行結餘。浮息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目前，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 集團債務及流動資金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債務總額	527,300	515,655
減：定期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5,791)</u>	<u>(1,520)</u>
債務淨額	<u><b>521,509</b></u>	<u><b>514,135</b></u>

本集團借貸之還款期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償還：		
—一年內或按要求	352,878	340,708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u>3,255</u>	<u>3,218</u>
	<u><b>356,133</b></u>	<u><b>343,926</b></u>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其他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356.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43.9百萬元)。

## 財務擔保合約

根據附註12所披露之破產重整，本公司為蘇州第壹製藥有限公司(「蘇州第壹製藥」)及其附屬公司的銀行借款及一筆其他借款提供財務擔保，於轉讓完成日期(即2023年8月1日)的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48.1百萬元及人民幣58.0百萬元。

兩位貸款人向法院申報未結算結餘，而法院於2023年7月6日裁定核准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83.2百萬元及人民幣60.8百萬元。根據法院批准的破產重整方案，於管理人對蘇州第壹製藥及其附屬公司的出售資產進行多輪拍賣後，全體債權人有權收取還款分配。

本公司董事認為，倘還款分配無法悉數償還核准金額，則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將對獲擔保借款承擔責任。本公司可能需要償還剩餘未付結餘。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財務擔保合約指財務擔保的公允值，由本公司管理層根據蘇州第壹製藥未來拍賣中售出資產的公允值以及參照蘇州第壹製藥股權轉讓時完成的首次還款分配的還款分配比例確定。

因此，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約人民幣133.0百萬元及人民幣37.7百萬元之財務擔保合約。

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磋商財務擔保總額約人民幣37,705,000元的其他借款。除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貸款人就該等財務擔保對本公司採取任何索賠行動。



## 負債對資產比率

本集團密切監察其負債對資產比率以優化其資本結構，以確保本集團的償付能力及持續經營能力。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債務總額	527,300	515,655
總資產	338,764	329,122
負債對資產比率	<u>155.7%</u>	<u>156.7%</u>

## 資本承擔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藥品生產許可證	<u>1,440</u>	<u>1,440</u>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不可解除經營租賃項下並無日後應付最低租賃付款。

本集團為根據經營租賃下租用物業的承租人。有關租賃不包括或然租金。

## 持有重大投資

除投資其附屬公司外，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未於任何其他公司之股權當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2022年6月21日，被許可方(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許可方訂立許可及合作協議，據此，許可方有條件同意授予被許可方許可。由於被許可方與許可方無法就產品的延遲研發時間表的調整達成一致，被許可方與許可方同意終止收購事項。上述終止之詳情已於本公司2024年7月19日之公告內披露。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在2023年9月21日，本公司完成配售合共263,073,000股新股，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05港元。在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包括但不限於配售佣金、法律費用和墊付費)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百萬港元。

下表列出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和使用情況，以及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使用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重新分配後 的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截至2024年 6月30日的 實際動用 金額 千港元	截至2024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使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b>業務發展</b>					
根據藥品許可證生產 骨科藥物的加工費	2,000	2,000	-	2,000	2024年12月前
開發骨骼保健產品	1,500	1,500	1,500	-	不適用
其中一個研發項目之 資金	2,900	-	-	-	不適用
<b>營運資金</b>					
專業人士服務費	2,500	2,500	1,500	1,000	2024年9月前
辦公室租金及公用事業 費用	500	500	500	-	不適用
董事酬金及員工薪金	1,500	3,000	1,500	1,500	2024年12月前
其他一般開支	1,100	2,500	1,100	1,400	2024年12月前

本公司原計劃將約部分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作項目的研發資金。鑑於收購事項將不會進行，原計劃用作產品研發資金的所得款項淨額之24.2% (即約2.9百萬港元)並未動用。董事會擬使用及重新分配餘下所得款項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此舉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並可提高本集團財務管理之靈活性。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9日的公告。

未動用金額預期將按本公司於上文披露及所述之計劃使用。本公司將繼續評估市況，並採取審慎及靈活的方式使用所得款項淨額，並確保所得款項淨額將以有效益及有效率的方式用於本集團的長遠利益及發展。除非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否則上述預期悉數使用的時間表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並可能因應未來市況的發展而改變。

## 人力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人數為20名(2023年6月30日：9名)。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薪酬、福利及社會保障的總成本約為人民幣2.5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百萬元)。本集團與其僱員關係良好，一直採取若干政策以確保僱員能獲得符合競爭水平的薪酬、優越的福利及持續的專業培訓。

本集團的薪酬架構乃基於僱員表現、當地消費水平及人力資源市場現行市況釐定。董事酬金乃參考各董事的經驗、職責及當前市場水平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或會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及多項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包括根據中國規則及規例及中國的現行監管規定，向本集團聘用僱員提供養老金基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本集團僱員之薪資及福利維持在具競爭力的水平，且僱員亦會根據本集團薪金及花紅制度框架，按個人表現獲得獎勵，有關框架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亦已施行本公司於2014年9月22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及於2015年9月4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即或會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購股權以認購股份及股份獎勵。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全部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者除外。吳鐵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然而兩者職權的劃分已予清晰界定。總體而言，主席的角色為監控董事會職責及表現，而行政總裁的角色則為管理本公司的業務。董事會認為，於本公司現時的發展階段，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能為本公司帶來堅定和一致的領導，有助於有效及高效地作出並執行業務戰略決策。

董事會目前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的一半。董事會有如此百分比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確保彼等的意見舉足輕重，並反映董事會的獨立性。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的規定準則。本公司繼續及將會繼續確保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相應條文。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2023年：無）。

## 審核委員會對中期報告的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吳銘軍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余梓山先生及趙玉彪博士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並已建議董事會採納。審核委員會認為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的披露。

##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規定維持足夠(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以上)的公眾持股量。

## 業績公佈

本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已於本公司網站www.ntpharma.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中期報告將於2024年9月30日或之前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我們的網站www.ntpharma.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管理團隊及員工的承諾及努力表示衷心感謝，並感謝股東及商業夥伴對本集團的強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鐵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鐵先生及吳靜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錢唯博士及錢余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梓山先生、吳銘軍先生及趙玉彪博士。